

# 项目类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

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广东省财政厅

负责人姓名：李柏生

填报人姓名：丁群文

联系电话：83312157

填报日期：2019年7月11日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工作的通知》(财办〔2008〕43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基层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财办〔2012〕33号)、《关于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的通知》(粤财会〔2009〕51号)等文件精神,我校负责2018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的资金计算及安排工作。

我校按照各地市计划培训人数、培训对象类别、培训天数、地区财力差异等因素设置资金安排系数,以及各地市以往年度的培训考核结果等因数,通过计算确定各地市的省级补助资金金额。

(二) 按照《关于开展2019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及评价指标,我校对2018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的使用绩效进行了自评,自评等级为“优秀”,自评分数98分,其中投入指标20分、过程指标20分、产出指标29分,效益指标29分。

## 二、绩效表现

(一) 产出方面。2018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计划补助培训人员为30337人,年底实施培训58217人,完成数量指标;经评估,培训课程质量为预期的90%,基本完成质量指标;该项目资金在2017年12月1日期提前

下达，完成时效指标；实际培训人数是计划培训人数的 1.9 倍，完成成本指标。

（二）效益方面。项目资金下达后，进一步提高了乡镇会计人员的业务水平，间接提高了乡镇经济发展水平，为乡镇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通过培训提高乡镇财会人员的业务水平能力，在促进生产稳定就业方面带来一定的社会效益；项目资金的下达，带动了地市对乡镇的资源投入和政策投入，给乡镇经济发展带来了良好的生态效益；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已连续运作了 9 年，每年都有一定的资金投入，对支农工作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三）存在问题。一是本年度依然有部分地市的总结评估材料不够完善，缺乏相关文件、资料证明，因此影响了对培训工作的真实性总结评估。二是在培训质量控制方面，对培训效果评估的汇总分析有待加强。

### **三、改进意见**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我校将增强绩效意识，加强组织和领导，明确具体负责人员，并且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培训计划的制定以及优化资金分配制度，着力推进我省农村改革的发展。